

宜蘭縣政府 函

地址：260011宜蘭縣宜蘭市南津里13鄰縣
政北路1號

承辦人：約聘人員 黃湘玲

電話：9251000#2638

電子信箱：ilfa5@mail.e-land.gov.tw

受文者：宜蘭縣員山鄉員山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8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12014638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76420000A_1120146384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有關全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各類教育機構，因配合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（以下簡稱COVID-19）疫情加強防疫措施，其防疫照顧假之申請對象建議，自112年8月15日起停止適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2年8月15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12010812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衛福部已於112年8月1日宣布，自112年8月15日起（以篩檢陽性日為準）COVID-19篩檢陽性輕症/無症狀者，自主健康管理天數由10日調整為5日，同時全面取消各類對象自主健康管理期間之支持性給假措施，回歸各類人員請假規定辦理。
- 三、配合前開衛福部宣布之最新防疫措施，有關教育部111年1月27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110011921號函(如附件)所述有關「因縣市政府宣布停課、預防性停課、或各類為因應疫情而採取之措施者，……，家長如有親自照顧學童之需求，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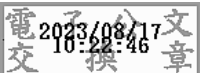
學務處 112/08/17



1120002677

建請貴單位得宣布家長可申請防疫照顧假」，並建議申請防疫照顧假對象之原則等，自112年8月15日起停止適用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各級學校

副本： 電子文件交換章
2023/08/17 10:22:46

裝

訂

線

